GBC 普生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股票代號 4117

2024 ANNUAL REPORT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年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www.gbc.com.tw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刊印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林孟德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5779221
電子信箱：frank.lin@gb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施金妹
職稱：財會主管
電話：(03)5779221
電子信箱：may.shih@gbc.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新竹縣寶山鄉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6 號
總公司及工廠電話：(03)5779221
分公司名稱：竹創生技分公司
分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 99 號
分公司電話：(03)5779222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本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電話：(02)33930898
網址：www.emega.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劉倩瑜、李典易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公司網址
www.gbc.com.tw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2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27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爲關係人或爲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8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9

參　**募資情形** 30

一　資本及股份 30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33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33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3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3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憑證辦理情形 33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4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4

肆　**營運概況** 35

一　業務內容 35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　勞資關係 48

六　資通安全管理 49

七　重要契約 50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2

一　財務狀況 52

二　財務績效 53

三　現金流量分析 53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3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4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54

七　其他重要事項 55

陸　**特別記載事項** 56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6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0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0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0

五　其他揭露事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0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普生竹創大樓盛大啟用
打造 AI 精準醫療與大健康產業創新基地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5 年 5 月 21 日舉辦竹創大樓開幕典禮，正式啟用位於新竹縣 AI 智慧園區的新據點。董事長林宗慶與產官學界嘉賓共同啟動點燈儀式，象徵普生在精準醫療與大健康領域邁入新里程碑。

竹創大樓導入「眞、善、美」設計理念，融合智慧建築、健康空間與綠色永續，未來將發展爲 AI 液態切片 CTC 大數據、環肽藥物、CDMO 三大模組中心，推動本地專業檢測與製造服務。

園區內匯聚九大研發單位，打造涵蓋 AI 智慧醫療、癌症診斷、新藥開發與精準檢測的全方位創新平台，包括：

- 亞太 AI 數位醫療雲端系統平台
- 個人化 AI 精準醫療規劃服務中心
- 診斷檢驗儀器創新研發中心
- 蛋白新藥研發與試產中心
- 全方位癌症解決方案研發中心
- 免疫細胞與幹細胞培養中心
- 分子生物診斷研發實驗室
- 精準醫療診斷研發實驗室
- 實時檢驗研發實驗室

普生持續強化 CellBio ™液體活檢與 AI 影像分析技術，推進數位化診斷與癌症早期預警。2025 年前四月，旗下精準醫療、數位診斷、新藥與保健三大業務營收占比分別爲 64%、17%、19%，CLIA 平台已拓展至台灣與海外市場，顯示強勁動能。

普生將以 AI 爲引擎，整合臨床大數據、數位影像與分子檢測等關鍵性技術，開創智慧、快速、精準的新醫療時代，並將持續強化研發、生產、臨床與全球銷售一體化模式，拓展國際佈局，推進個人化診斷，朝世界級的檢驗技術領導品牌邁進，爲全球民衆打造更健康幸福的生活。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首先感謝所有股東對於普生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團隊的支持，普生儘管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取得合併營收爲新臺幣 251,926 仟元。2024 年全球經濟面臨多重挑戰。受地緣政治緊張情勢升高、美中及歐洲貿易保護政策轉趨保守，加上主要央行延續緊縮政策以抑制通膨，全球景氣復甦力道顯著放緩。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報告，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由年初的 2.9% 下修至 2.4%，顯示世界各地的產業普遍承壓。

面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本公司憑藉穩健的經營策略與靈活應變的團隊，依然展現出韌性與穩定的營運成果。2024 年，我們聚焦於：

- 強化全球供應鏈管理
- 優化產品組合，持續開發創新產品
- 深化數位轉型與顧客體驗提升

但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公司持續自我檢視並加速了新產品研發、生產和推廣。不僅「GBC CellBio FX10」獲得 2024 SNQ 國家品質標章，子公司所擁有的自有品牌 oh care 歐克威爾口腔產品榮獲 第 31 屆台灣精品獎及第 26 屆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 - 化粧品暨用品類 銅獎，也獲多家媒體積極報導，更進一步推廣到海外。在人才方面，普生股份有限公司榮獲「2022 年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HR Asia Best Companies to Work for in Asia）。該獎項爲亞洲知名人力資源雜誌《HR Asia》所主辦，更係亞洲區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最具指標性的獎項之一，總共有超過 3 百多家企業，台灣地區僅 97 家企業獲獎。

113 年營運重點與策略成果

1. 核心研發與創新成果

我們持續投入於免疫分析、分子診斷與液體活檢等高附加價值技術，並成功推出 GBC CL i120 / GBC AIO M160 平台系統與多項新型傳染病檢測試劑，積極申請 TFDA 與 CE-Mark 認證，爲後續國際市場拓展奠定基礎。

此外，旗下品牌 oh care 歐克威爾 ® 產品線於 2024 年持續成長，搭配以 P113 抗菌胜肽 爲核心的產品力道，有效擴展自費健康保健市場。我們亦透過策略合作，積極拓展個人保健品於美國市場之布局。

2. 組織整合與品牌升級

2024 年完成企業品牌整併，正式以「GBC 普生」爲核心品牌，聚焦整體識別重塑與品牌國際化。同步進行組織再設計，推動跨部門資源整合與 AI 資料導向之決策架構，提升公司營運效率與創新力。

3. 海外布局與資本市場規劃

美國 San Diego 之 Danner CLIA 認證實驗室 檢測項目擴增順利，透過自製試劑導入有效降低海外營運成本，並累積實證資料以因應未來 FDA 體外診斷申請。

我們亦持續推進 IPO 規劃，並同步評估海外資本市場資源連結，爲長期發展奠定資金與能見度基礎。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113 年度營業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	251,926	264,825
營業成本	244,391	202,119
營業毛利	7,535	62,706
營業費用	223,318	232,642
營業利益 (損)	(215,783)	(169,936)
營業外收 (支)	(6,331)	(17,782)
稅前淨利 (損)	(222,114)	(187,718)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292	(12,129)
稅後淨利 (損)	(221,822)	(199,847)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合併營收爲新臺幣 251,926 仟元，因世界各國新冠肺炎疫情趨緩，較前一年減少新臺幣 12,899 仟元。每股稅後淨損新臺幣 -3.69 元。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毛利率 3%，營業損失率 -86%，稅後淨損率 -88%。

114 年展望與策略：

儘管全球市場充滿變數，本公司將持續秉持「以人爲本、科技爲根」的理念，朝以下方向邁進：

- **加速國際市場布局與品牌推廣**
- **強化跨領域合作與策略聯盟**
- **持續投入研發資源，擴大核心技術應用場景**
- **落實永續經營方針，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在這樣的大環境下，普生股份有限公司依然穩健邁進，並展現強勁的研發能量與市場靈活性。爲因應未來醫療產業變革與數位化浪潮，我們於 2025 年於新竹縣竹北「AI 生醫園區」正式啟用全新數位醫學研發中心和生產基地，匯聚六大核心設施包含分子生物診斷實驗室、診斷檢驗儀器創新研發中心、精準醫療診斷檢測中心、免疫細胞與幹細胞培養中心、蛋白新藥研發與試產中心、與個人化智慧精準醫療服務中心，並專注於以下：

(1) 持續投入免疫分析 , 分子診斷和液體活檢、癌症診斷相關技術之研發，並創造本公司之市場銷售額與提高整體營業效率。

(2) 在本公司完成新品牌整併後，將集中資源開始更進一步在消費者心中打造『GBC 普生』之整體品牌形象。
(3) 針對公司整體組織進行重新設計與改組，更加強化組織資源跨界運用與 AI 資料技術相關之公司未來發展重點。
(4) 持續推動公司 IPO 計畫，並進一步接軌國際市場。

外部環境因應與風險控管

- 產業競爭：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並積極強化行銷通路與人才招募，以強化核心競爭力。
- 法規挑戰：密切掌握衛福部及全球主管機關之法規變動，動態調整產品上市時程與市場策略。
- 總體經濟：對利率波動已有完整風險管理機制；匯率方面，透過多幣別配置與產品組合優化，有效降低營運影響。

2024 年，GBC 團隊在多變的環境中穩步前行，不僅深化科技研發能力，更進一步擴大全球市場的實質佈局。
根據 MarketsandMarkets 的報告，全球 IVD 市場預計將從 2022 年的 1158 億美元增長至 2027 年的 1447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爲 4.6%。依據 2020 年全球體外診斷（In Vitro Diagnostics, IVD）研究報告，市場規模將達到 741 億美元，預估至 2025 年將以 年複合成長率（CAGR）6.7% 成長至 1,024 億美元。其中，北美與歐洲合計約佔全球 IVD 市場的 三分之二，而亞太地區佔比約爲 25%，爲全球成長最快的區域。
展望 2025，我們將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平衡短期營運與長期價值，朝向「成爲亞洲智慧精準醫療引領者」的目標邁進。
謹此感謝所有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信任。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敬上

林宗慶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 年 04 月 29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註 2)	選 (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11.06.17	三年	78.05.25	8,022,706	13.41%	8,022,706	13.19%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宗慶	男 71~80 歲	111.06.17	三年	78.05.25	—	—	—	—	—	—	—	—	(註 4)	(註 5)	總經理	林孟德	父子	(註 17)
																	副總經理	林孟慧	父女	
董事	香港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	111.06.17	三年	109.06.17	11,805,203	19.73%	11,805,203	19.4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 陳碧華	女 61~70 歲	111.06.17	三年	109.06.17	—	—	—	—	—	—	—	—	同濟大學 EMBA 碩士 美國庫克大學博士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註 6)	—	—	—	
	中華民國	林孟德	男 41~50 歲	111.06.17	三年	102.07.15	392,000	0.66%	392,000	0.64%	—	—	—	—	(註 7)	(註 8)	董事長	林宗慶	父子	
																	副總經理	林孟慧	姐弟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金洌	男 71~80 歲	111.06.17	三年	107.11.05	—	—	—	—	—	—	—	—	(註 9)	(註 10)	—	—	—	
	中華民國	莊哲仁	男 71~80 歲	111.06.17	三年	102.07.15	—	—	—	—	—	—	—	—	(註 11)	(註 12)	—	—	—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113 年 04 月 29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註 2)	選 (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倩如	女 51~60 歲	111.06.17	三年	107.11.05	—	—	—	—	—	—	—	—	(註 13)	(註 14)	—	—	—	
	中華民國	郭旭崧	男 61-70 歲	111.06.17	三年	111.06.17	—	—	—	—	—	—	—	—	(註 15)	(註 16)	—	—	—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 無。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無。

註 4：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學系、台北工專工業工程 MRP/ 兼任講師、永生幹細胞台灣公司 / 總經理、美國 Intermag Inc/ President & CEO、佳錄科技 (股) 公司 / 董事長兼總經理、中菲製造系統 / 總裁、國際導航電 (股) 公司 / 執行副總、台灣通用器材 (股) 公司 / 物料及製造處處長。

註 5：本公司董事長、居禮 (股) 公司 / 董事長兼總經理、美國 Danner Lab Inc/ 董事長、Pacgen Life Science/ 董事長、Pacgen Inc./ 董事長、Pacgen Biomedical Inc./ 董事長、GB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GB(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普研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豐源生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台基盟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東莞普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長。

註 6：(BVI) 克麗緹娜集團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克麗緹娜智慧產權有限公司 / 董事、法國克麗緹娜研發中心有限責任公司 / 董事、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克麗緹娜行銷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微琥國際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微琥行銷有限公司 / 董事、香港微琥國際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務冠國際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務冠行銷有限公司 / 董事、香港務冠國際有限公司 / 董事、(BVI) 晶亞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 董事、香港晶亞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 董事、香港晶盛國際服務有限公司 / 董事、香港京泰國際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 董事、永利貿易有限公司 / 董事、永麗責任有限公司 / 董事、微琥 (上海) 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晶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上海遠碩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麗碩（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上海雅樸醫療美容診所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海南首懋投資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華寶有限公司 / 董事、碧寧有限責任公司 / 董事、CHLITINA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 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克麗緹娜行銷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分公司經理人、英屬維京群島商克麗緹娜智慧產權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分公司經理人、萬聚國際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 法人董事代表人、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 法人董事代表人、永立榮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法人董事代表人、(BVI) 德勝環球有限公司 / 董事、(BVI) 富園投資有限公司 / 董事、(BVI)J&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董事、(BVI)Pur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帝大生醫有限公司 / 董事、三研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澄揚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克緹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全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金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超能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註 7：Santa Clara University MB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Protevo, Inc./Marketing Director、Specialdeals,Inc./Sales Marketing Director、Matchbin,Inc./Sales Marketing Director、Taiwan General Manager VeriSilicon,Inc./Sales Marketing Engineer。

註 8：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普研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長、居禮 (股) 公司 / 董事兼副總經理、德慧國際 (股) 公司 / 董事、豐源生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董事。

註 9：阿肯色大學醫學院博士中國醫藥學院講座教授、國立中興大學講座教授、亞太海洋生物技術學會會長、臺灣海洋生物技術學會理事長、中央研究院委員、農委會評審委員、國立中興大學委員、國立中山大學合聘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合聘教授、國立成功大學合聘教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教授、中央研究院秘書長、美國 NIH/ 科學家、約翰霍普金斯大學 / 訪問學者、哈佛大學 / 訪問學者。

註 10：中央研究院 / 客座講座、國立成功大學 / 兼任教授、科技部 / 主持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 講座教授、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

註 11：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MIT 化工博士、台灣中國化學製藥集團研究中心 / 總經理及執行長、美國 Bristol-Myers Squibb 製藥公司 / 生物技術產程主任、美國 HOFF MANN-La ROCHE 製藥公司 / 藥物合成產程主任、台灣三福化工 /Air Products 研發協理及特殊氣體廠 / 廠長、美國 Merck & Company 製藥公司 / 資深化學工程師。

註 12：旭鴻生技 (股) 公司 / 技術總監、台耀化學 (股) 公司 / 獨立董事、健康新體驗 (股) 公司董事、中央研究院王光燦生物有機化學教育基金會 / 董事、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 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董事、財團法人台北市王光燦生物有機化學教育基金會董事。

註 13：陽明大學微生物及免疫學所碩士、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班、行政院國發基金研究員 / 業務組組長、益得生物科技 (股) 公司 / 行政管理處資深處長暨發言人、全福生物科技 (股) 公司 / 營運管理部副總經理。

註 14：容華新穎藥物 (股) 公司總經理、頂尖生技顧問 (股) 公司顧問、柚棵管理顧問 (有) 公司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

註 15：美國耶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生政策博士、美國哈佛大學甘迺迪政府學院 Senior Executive Fellow 結業、國立台灣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碩士、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學士、國立交通大學 / 講座教授、國立陽明大學 / 校長、行政院衛生福利部 / 顧問、臺北醫學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 講座教授、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 署長、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 / 衛生顧問兼衛生組組長、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 局長、行政院 SARS 防治紓困委員會聯絡處 / 主任、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 / 衛生顧問、國立陽明大學衛生資訊與決策研究所 / 副教授兼所長、行政院衛生署企劃處 / 處長、國立陽明大學 / 主任秘書、國立陽明大學社會醫學科 / 主任、國立陽明大學社會醫學科 / 副教授、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 / 副主任。

註 16：台寶生醫 (股) 公司董事長、宏碁智醫 (股) 公司 / 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皇家可口 (股) 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資報酬委員。

註 17：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爲一親等以內之關係，目前本公司有 3 位董事及 4 位獨立董事，其中 5 位董事 (包含獨立董事) 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且 4 位獨立董事在財會及法務等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監督公司之職能；董事長及總經理在董事會皆有充分讓董事成員瞭解公司營運近況及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公司將逐步採專業分工，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1. 表一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04 月 29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100%)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NOUK INVEST(68.28%)、林孟慧 (12.32%)、 林孟德 (16.80%)、謝金容 (2.6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 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爲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爲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04 月 29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克麗緹娜集團有限公司 (100%)
ANOUK INVEST	林孟德 (50%)、林孟慧 (30%)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 及其持股比例。

3. 董事 (含獨立董事)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宗慶	・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現任本公司及集團多家公司董事長及，與多家公司董事會運作實務經驗 ・20 年以上製造與生技產業相關經驗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業務所須專業領導之經驗	董事間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形	0 家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碧華	・美國紐約州庫克大學榮譽人文學博士及上海同濟大學 EMBA 碩士 ・現任麗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臺灣女董事協會委員等 ・超過五年以上之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經驗，致力於美容產業擁有豐富產業知識，具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及營運管理能力	董事間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形	0 家
林孟德	・Santa Clara University MB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及多家公司董事會運作實務經驗 ・具備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專領導之經驗	董事間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形	0 家
莊哲仁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MIT 化工博 士、美國 West Virginia University 化工碩士、台灣大學化工學士 ・旭鴻生技 (股) 公司 / 技術總監 ・本公司審計委員與薪酬委員與多家公司董事會運作實務經驗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爲獨立董事，均符合有關獨立董事獨立性之規範	1 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金洌	・阿肯色大學醫學院博士 ・中央研究院細胞與個體生物研究所 / 客座講座、國立成功大學 / 兼任教授 ・現任本公司審計委員與薪酬委員與多家公司董事會運作實務經驗 ・具備中央研究院委員、農委會評審委員與台灣多家大學講座、兼任與合聘教授及訪問學者經歷 ・20 年以上生物相關專業與經驗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爲獨立董事，均符合有關獨立董事獨立性之規範	0 家
林倩如	・國立陽明大學微生物及免疫學所碩士、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容華新穎藥物 (股) 公司總經理 ・現任本公司審計委員與薪酬委員與董事會運作實務經驗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爲獨立董事，均符合有關獨立董事獨立性之規範	0 家
郭旭崧	・美國耶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生政策博士 ・台寶生醫 (股) 公司董事長 ・現任本公司審計委員與薪酬委員與多家公司董事會運作實務經驗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爲獨立董事，均符合有關獨立董事獨立性之規範	3 家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全部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第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形。

註 3：獨立董事應敍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 ～ 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1.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本公司第 14 屆 7 位董事成員名單，專長於生技、經銷、保健、財務及跨國貿易者爲林宗慶董事長、陳碧華董事及林孟德董事；其中四位獨立董事專長於生技、保健及業務經營的吳金洌先生、莊哲仁先生、林倩如小姐、郭旭崧先生。
3. 本公司第 14 屆 7 位董事成員中，7 位董事均爲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有獨立董事共 4 位 (占比 57%)、具員工身分董事共 1 名 (占比 14%)；董事年齡分布區間位於 71~80 歲計 3 位、位於 61~70 歲計 2 位、位於 51~60 歲計 1 位、位於 41~50 歲計 1 位。
4. 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包含 2 位女性成員 (其中 1 位爲獨立董事)，女性董事占比爲 29%。
5.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中，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此部分公司已落實執行，未來仍視公司營運發展適時調整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技能、知識及素養。

(B) 董事會獨立性：

1. 本公司第 14 屆董事會 7 位成員中有 4 位獨立董事，分別爲吳金洌先生、莊哲仁先生、林倩如小姐、郭旭崧先生 (占比 57%)。
2. 本公司第 14 屆董事 7 席中 2 席董事中林宗慶董事長、林孟德董事彼此爲一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未超過董事會席次 1/2，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3. 綜前述說明本公司董事會具行使職權之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04 月 29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孟德	男	107.03.29	392,000	0.64%	0	0%	0	0%	(註 4)	(註 5)	副總經理	林孟慧	姐弟	(註 3)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孟慧	女	102.06.18	869,253	1.43%	4,000	0.01%	0	0%	Master of Business Eduaction,New York University Vancouver Utopia Travel Project Manager Matchbin Inc.International Sales Manger 太平洋醫材董事	(註 6)	總經理	林孟德	姐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原智	男	111.04.20	56,000	0.09%	0	0%	0	0%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醫技系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室深專案經理 居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室深專案經理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品管部經理 居禮分子醫學實驗室主任 衛生署新竹醫院核醫科組長 晟新醫院檢驗科組長	—	—	—	—	
財會主管 (註 7)	中華民國	施金妹	女	112.12.26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 會計與資訊科技研究所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電腦審計部協理 休斯微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財會經理 明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審計部經理	—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敍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爲一親等以內之關係，目前本公司有 3 位董事及 4 位獨立董事，其中 5 位董事 (包含獨立董事) 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且 4 位獨立董事在財會及法務等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監督公司之職能；董事長及總經理在董事會皆有充分讓董事成員瞭解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公司將逐步採專業分工，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本公司民國 111 年董事會任期屆滿改選，並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註 4：Santa Clara University MB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Protevo, Inc./Marketing Director、Specialdeals,Inc./Sales Marketing Director、Matchbin,Inc./Sales Marketing Director、Taiwan General Manager VeriSilicon,Inc./Sales Marketing Engineer。

註 5：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普研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長、居禮 (股) 公司 / 董事兼副總經理、德慧國際 (股) 公司 / 董事、豐源生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董事。

註 6：普生 (股) 公司竹創生技分公司經理人、德慧國際 (股) 公司 / 董事、居禮 (股) 公司 / 董事、普研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董事、普優生技 (股) 公司 / 董事長。

註 7：112.12.26 新任會計主管並於 113.03.26 兼任財務主管。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德慧國際 (股) 公司代表人：林宗慶	3,000	3,000	—	—	—	—	1,594 (註 1)	1,615 (註 1)	(2.08)	(2.08)		—	—	—	—	—	—	—	—	(2.08)	(2.08)	—
董事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 陳碧華	—	—	—	—	—	—	9	9	(0.004)	(0.004)		—	—	—	—	—	—	—	—	(0.004)	(0.004)	—
董事	林孟德 (註 2)	—	—	—	—	—	—	24	24	(0.01)	(0.01)		2,448	2,448	108	108	—	—	—	—	(1.16)	(1.16)	—
獨立董事	莊哲仁	—	—	—	—	180	180	92	92	(0.12)	(0.12)		—	—	—	—	—	—	—	—	(0.12)	(0.12)	—
獨立董事	吳金洌	—	—	—	—	180	180	92	92	(0.12)	(0.12)		—	—	—	—	—	—	—	—	(0.12)	(0.12)	—
獨立董事	林倩如	—	—	—	—	180	180	92	92	(0.12)	(0.12)		—	—	—	—	—	—	—	—	(0.12)	(0.12)	—
獨立董事	郭旭崧	—	—	—	—	180	180	82	82	(0.12)	(0.12)		—	—	—	—	—	—	—	—	(0.12)	(0.12)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採每月固定金額給付酬勞，另 2022 年度參與董監酬勞分配，其酬勞部份，經薪酬委員會通過。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爲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 (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領取之酬金：無。

註 1：提供園區宿舍一間及公務車供董事林宗慶使用，至 113/12/31 止該租金等費用爲新臺幣 1,594 仟元。

註 2：林孟德董事兼任公司總經理一職。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本屆董事任期自 111/06/17 至 114/06/16 止。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再設置監察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務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林孟德	5,251	5,251	286	286	686	686	—	—	—	—	(2.82)	(2.81)	—
副總經理	林孟慧													
副總經理	陳英鵬													
副總經理	劉原智													

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英鵬	陳英鵬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林孟慧、劉原智	林孟慧、劉原智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林孟德	林孟德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此情事。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5,567	5,588	5,705	5,726
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	(2.71)	(2.71)	(2.58)	(2.5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8,485	8,485	6,223	6,22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	(4.27)	(4.25)	(2.82)	(2.8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不論營業盈虧，授權董事會依個人貢獻度及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經理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酬金 (薪資) 管理相關規定辦理，交由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 及 11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德慧國際 (股) 公司 代表人 : 林宗慶	7	1	88%	
董事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 : 陳碧華	5	3	63%	
董事	林孟德	8	0	100%	
獨立董事	吳金洌	6	2	75%	
獨立董事	莊哲仁	8	0	100%	
獨立董事	林倩如	8	0	100%	
獨立董事	郭旭崧	8	0	100%	

本公司於 111.06.17 股東常會完成第十四屆董事改選，任期自 111.06.17 至 114.06.16 止。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3/03/26 (第 14 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財會部財會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任免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4. 普生新竹縣國際 AI 智慧園區廠房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中長期借款融資案。 5. 兆豐商業銀行短期借款融資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3/04/08 (第 14 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3/04/26 (第 14 屆第 13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訂定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基準日暨名單案。 4.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案。 5.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3/08/12 (第 14 屆第 14 次)	1.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竹創生技分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3/09/18 (第 14 屆第 15 次)	1. 本公司擬與巴西客戶重新議定產品銷售條約並簽定 Exclusive Distribution Agreement。 2. 本公司擬與迪瑞供應商議定產品採購條約並簽定獨家代理協議。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3/12/23 (第 14 屆第 16 次)	1. 擬訂定 113 年度預算案。 2. 擬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短期借款融資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4/03/31 (第 14 屆第 17 次)	1.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5. 本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案。 6.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8. 一一四年度全面改選董事案。 9. 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 第 1. ~ 5.8.9. 案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第 6. ~ 7. 案不討論，待資料充分後，送 114/4/28 董事會討論。 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4/04/28 (第 14 屆第 18 次)	1.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2. 本公司擬認購子公司居禮 (股) 公司 114 年現金增資案。 3. 本公司擬認購子公司普研生技 (股) 公司 114 年現金增資案。 4. 擬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5.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爲之限制案。 6.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8.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 (或同儕) 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與執行情形評估。

爲加強董事會職能，其主要目標包括持續修訂有效及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積極審閱公司之管理決策及營運計畫，建立與維持公司形象及善盡社會責任，以強化董事會職能。

(一)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6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 (任期自 111 年 8 月起) 增加 1 名委員，共 4 席委員均由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將相關議案提報董事會審議。

(二) 本公司依規定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訓練，使各董監事能持續保有專業知識，以提升公司治理。

(三) 本公司財務報告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對於法令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均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本公司所架設之網站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四) 獨立董事方面，本公司設置 4 席獨立董事，分別爲吳金洌先生、林倩如女士、莊哲仁先生及郭旭崧先生。本公司獨立董事均以其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及經驗，就董事會相關議案及公司經營，提供良好建議。

五、全面改選董、監事，董事 7 席 (含獨立董事 4 席)，任期 111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6 日止，任期 3 年。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金洌	6	1	86%	
獨立董事	莊哲仁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倩如	7	0	100%	
獨立董事	郭旭崧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情形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26 (第 1 屆第 10 次)	1. 本公司財會部財會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任免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4. 普生新竹縣國際 AI 智慧園區廠房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中長期借款融資案。 5. 兆豐商業銀行短期借款融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4.08 (第 1 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4.26 (第 1 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訂定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基準日、名單及相關事宜案。 4.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案。 5.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會議日期 /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情形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8.12. (第 1 屆第 13 次)	1. 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23. (第 1 屆第 14 次)	1. 擬訂定 114 年度預算案。 2. 擬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短期借款融資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3.31. (第 1 屆第 15 次)	1.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5. 本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案。 6.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8. 一一四年度全面改選董事案。 9. 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第 1. ~ 5.8.9. 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 6. ~ 7. 案不討論。	1. 第 1. ~ 5.8.9. 案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第 6. ~ 7. 案待資料充分後，送 114/4/28 董事會討論。
114.04.28 (第 1 屆第 16 次)	1.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2. 本公司擬認購子公司居禮 (股) 公 114 年現金增資案。 3. 本公司擬認購子公司普研生技 (股) 公司 114 年現金增資案。 4.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5 .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邀請簽證會計師及相關主管列席。
2. 本公司召開審計委員會時，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參加，並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
3. 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第二季及年度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進行溝通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其提供之審計性及非審計性服務進行獨立性審核。
4. 獨立董事得視需要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聯繫，以達到充分溝通。
5.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會議日期 / 期別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之重大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之重大事項
113.03.26 (第 1 屆第 10 次)	內部稽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113.04.08 (第 1 屆第 11 次)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3.04.26 (第 1 屆第 12 次)	1. 內部稽核報告。 2.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案。 3.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況。
113.12.23. (第 1 屆第 14 次)	1. 內部稽核報告。 2. 擬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114.03.31. (第 1 屆第 15 次)	1. 內部稽核報告。 2.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4.04.28 (第 1 屆第 16 次)	內部稽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況。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於第十屆第二十次董事會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據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公司設有股務單位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相關業務，可合理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已制定「母子公司業務往來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據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設董事七席 (含四席獨立董事，組成結構占比爲 57%)，其中有一席女性獨立董事成員；在財務、法務及產業等領域具有專業背景，並定期進行董監進修相關課程，以落實多元化方針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依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再依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會視需要或法令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 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尚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視實際需要進行績效評估。	未來得視實際需要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依相關規定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會計師簽證案每年審核，會計師變動時均提報董事會，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關係人，故具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雖未設有公司治理專職單位，但設有股務人員提供董事成員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或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或股東會議紀錄等。	未來會視需要或法令設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常 (臨時) 會，並委任兆豐證券 (股) 公司爲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本公司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公司依規定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公告申報相關規定事項，並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況及業務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網站、指定專責人員由發言人擔任對外溝通管道，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隨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佈公司相關訊息。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依「興櫃公司應辦事項一覽表」規定之期限完成公告申報。	未來視實際運作或依相關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爲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僱員關懷：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及福利金，並透過教育訓練制度鼓勵員工自我成長，定期會議員工得直接發言表達意見，交流溝通關係良好無礙。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 (含獨立董事) 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規定，不定期發送課程資訊，通知董事成員參與進修相關課程。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依法訂定內部規章，並執行風險評估作業。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客戶簽訂之政策均予以保密，雙方維持穩定良好關係。 (九) 公司爲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爲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已降低並分散董是因錯誤或疏失之行爲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吳金洌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 8~9 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相關內容。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 規定之獨 立性情形，包含但不限於： 1、本人及配偶 (或利用他人名義)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莊哲仁			1
獨立董事	林倩如			無
獨立董事	郭旭崧			3

註：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 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爲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或受僱人。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 爲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 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 依法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公開發行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適用前項第 (2) 款、第 (5) 款至第 (7) 款之規定。
(10) 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其主要職責爲：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08 月 10 日至 114 年 06 月 16 日，最近年度 (113 年度)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備註
召集人	吳金洌	3	0	100%	連任
委員	莊哲仁	3	0	100%	連任
委員	林倩如	3	0	100%	連任
委員	郭旭崧	2	1	67%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本公司於 2011 年 10 月 26 日之第十屆第八次董事會中通過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三位委員擔任。

第一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2 年 07 月 03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三個議案。

第一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2 年 12 月 26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一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3 年 06 月 25 日，假台北市凱薩飯店 3 樓松廳召開；並審議通過三個議案。

第二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3 年 08 月 30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四個議案。

第二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4 年 03 月 21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二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4 年 08 月 13 日，假普生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二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4 年 12 月 19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二屆第五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5 年 07 月 28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二屆第六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5 年 12 月 28 日，假中美經濟策進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三個議案。

第二屆第七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6 年 05 月 17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6 年 09 月 06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三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6 年 10 月 13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三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6 年 11 月 11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7 年 06 月 28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五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7 年 11 月 10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六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7 年 12 月 29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七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8 年 03 月 29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八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8 年 10 月 05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三屆第九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8 年 11 月 30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9 年 8 月 13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假國經協會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0 年 3 月 26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四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0 年 4 月 23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五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0 年 7 月 3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六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0 年 12 月 23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七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1 年 04 月 19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四屆第八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1 年 12 月 09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四屆第九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2 年 03 月 16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二個議案。

第四屆第十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2 年 04 月 21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2 年 08 月 10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2 年 10 月 28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莊哲仁先生於 2022 年 12 月 16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吳金洌先生於 2023 年 08 月 08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五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吳金洌先生於 2023 年 12 月 26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六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吳金洌先生於 2024 年 03 月 26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七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吳金洌先生於 2024 年 04 月 26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第五屆第八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由召集人吳金洌先生於 2024 年 12 月 23 日，假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並審議通過一個議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經營階層依重大性原則不定期評估外部因素及公司內部管理是否就外在環境、社會，及內部公司治理等議題進行風險評估，因此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相關辦法。未來如有管理實務需求，本公司將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未來視實際運作或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依重大性原則指派相關人員負責評估，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從事試劑研發及生產，並無違反環保法令及重大洩漏之情事。另本公司研發實驗室亦均委託合格之廢棄物回收廠商進行必要的處理作業。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有從事試劑研發及生產作業，無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但仍持續進行資源回收及分類，並限設定使用冷氣適當溫度、使用環保筷環保杯等，期能節能減碳。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係屬新試劑研發尚無產業特性之環境管理議題，惟針對環保事宜已不定期宣導並要求同仁遵守之。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非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辦公區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運動，鼓勵廢棄物分類回收及使用環保筷、環保杯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亦接受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輔導進行生醫製品產業低碳轉型推動計畫。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係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相關法令訂定人事管理規章，並確實辦理勞工之相關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且雇用政策並無性別歧視等差別待遇。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 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設有薪酬委員會專責檢視董事成員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酬政策。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提供員工溫馨、安全舒適的辦公環境，並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員工團險、員工旅遊、生日餐會等，讓員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愛護與適時休憩身心。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爲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爲鼓勵員工於工作中持續學習與進修，補助員工外訓練課程費用，鼓勵員工進修，提升個人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係屬新試劑研發，產品並無售予一般消費者，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不僅規範公司內部人員，亦以此要求公司往來供應商等企業或個人。主要供應商定期評鑑，若有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視其情事之嚴重性終止或解除合作契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非屬法令規範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企業，未來視主管機關或法令需求進行編製與揭露。	未來視實際運作或依相關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社會企業責任實務守則」，實際運作情形與所訂定之內容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爲智財開發的新試劑研發公司，藉由研發成果提升公司價值，回饋股東及善盡社會公益責任。爲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亦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爲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爲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明文要求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在從事商業行爲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正行爲，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爲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爲風險之 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爲方案，且 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 第二項各款行爲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除了宣傳誠信經營理念之外，亦透過內控設計、契約簽訂達到防範效果，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及公司申訴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爲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爲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爲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 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爲指南」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並定期檢討修正。其中明訂員工同仁嚴謹操守，不得收受與本身業務有關之任何餽贈，亦不得利用職務關係接受招待、餽贈，收受回扣、侵占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希冀杜絕不誠信之行爲影響商業關係或交易行爲。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爲條款？	✓		(一) 本公司以公開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爲交易對象往來，對往來廠商建立評核機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之權利義務詳訂其中合作條款載明於契約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 (至少一年一次) 向董事會報告其 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爲方案及監督執行 情形？	✓		(二) 本公司總經理室爲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已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爲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並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爲指南」明定，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或表決，且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爲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 行爲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 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爲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 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對於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練？	✓		(五) 公司不定期以電子公佈欄或內部會議場合宣導誠信經營觀念。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 責人員？	✓		(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 (feedback@gbc.com.tw)、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 制？	✓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有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制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依法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即時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爲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爲指南」，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爲指南，並將視營運發展適時修訂。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守則。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說明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已依照相關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部控制聲明書相關資料，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內控聲明書公告專區。

公開資訊觀測站 :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3 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 類別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3.06.27	1、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承認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2.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3/03/26 (第 14 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財會部財會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任免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4. 普生新竹縣國際 AI 智慧園區廠房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中長期借款融資案。
	5. 兆豐商業銀行短期借款融資案。
113/04/08 (第 14 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3/04/26 (第 14 屆第 13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訂定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基準日暨名單案。
	4.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5.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113/08/12 (第 14 屆第 14 次)	1.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竹創生技分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3/09/18 (第 14 屆第 15 次)	1. 本公司擬與巴西客戶重新議定產品銷售條約並簽定 Exclusive Distribution Agreement。
	2. 本公司擬與迪瑞供應商議定產品採購條約並簽定獨家代理協議。
113/12/23 (第 14 屆第 16 次)	1. 擬訂定 113 年度預算案。
	2. 擬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短期借款融資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14/03/31 (第 14 屆第 17 次)	1.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5. 本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案。
	6. 一一四年度全面改選董事案。
	7. 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4/04/28 (第 14 屆第 18 次)	1.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2. 本公司擬認購子公司居禮 (股) 公司 114 年現金增資案。
	3. 本公司擬認購子公司普研生技 (股) 公司 114 年現金增資案。
	4. 擬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5.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爲之限制案。
	6.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8.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倩瑜	李典易	113.01.01-113.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155	155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2,830	-	2,830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長)	林宗慶	0	0	0	0
董事	林孟德	100,000	0	0	0
董事	林孟德	(100,000)	0	0	0
總經理	林孟德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原智	45,00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原智	(45,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孟慧	100,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孟慧	(10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陳英鵬	0	0	0	0
董事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金洌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哲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倩如	0	0	0	0
獨立董事	郭旭崧	0	0	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施金妹	20,000	0	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施金妹	(20,000)	0	0	0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爲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爲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爲關係人或爲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29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爲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 姓名	關係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0	16.44%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實質關係人	
法人代表人：陳碧華	—	—	—	—	—	—	—	—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022,706	13.19%	—	—	—	—	—	—	
法人代表人：林宗慶	—	—	—	—	—	—	林孟慧	一親等	
林芳序	2,811,260	4.62%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05,203	2.97%	—	—	—	—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法人代表人：陳碧華	—	—	—	—	—	—	—	—	
林俊堯	1,491,000	2.45%	—	—	—	—	—	—	
蔡明玟	1,062,617	1.75%	—	—	—	—	—	—	
蔡明純	1,032,006	1.70%	—	—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000,000	1.64%	—	—	—	—	—	—	
林孟慧	869,253	1.43%	—	—	—	—	林宗慶	一親等	
宣昶聿	861,490	1.42%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居禮股份有限公司	7,250,000	100.00%	—	—	7,250,000	100.00%
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62,333,708	76.84%	13,500,000	16.64%	75,833,708	93.49%
GB Holdings Limited	2,100,000	100.00%	—	—	2,100,000	100.00%
GB(China) Holdings Limited	220,000	100.00%	—	—	220,000	100.00%
普優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0	100.00%	—	—	29,000,000	100.00%
Danner Laboratory Inc.	1,314,872	35.85%	4,048,182	64.15%	5,363,054	100.00%
Pacgen Inc.	—	—	6,00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Pacgen Biomedical Inc.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普研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0	100.00%	—	—	29,000,000	100.00%
豐源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	49.00%	—	—	2,450,000	49.00%

參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單位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3/06	10	15,000,000	150,000,000	3,750,000	37,500,000	創立	技術股 5,625,000 元	73 年 06 月 11 月 (73) 園稽字第 4074 號
74/01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技術股 16,875,000 元	74 年 02 月 04 月 (74) 園稽字第 1114 號
78/04	—	3,500,000	35,000,000	3,500,000	35,000,000	減資	—	78 年 05 月 22 月 (78) 園經字第 05645 號
78/05	10	7,100,000	7,100,000	7,100,000	71,000,000	現金增資	—	78 年 06 月 12 月 (78) 園經字第 06733 號
81/03	10	19,900,000	199,000,000	16,750,000	167,500,000	現金增資	技術股 16,000,000 元	81 年 05 月 12 月 (81) 園經字第 06062 號
81/12	10	19,900,000	199,900,000	19,900,000	199,000,000	現金增資	技術股 9,600,000 元	82 年 01 月 21 月 (82) 園經字第 00618 號
84/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25,900,000	259,000,000	現金增資	—	84 年 10 月 17 月 (84) 園商字第 15754 號
87/10	15	40,000,000	400,000,000	31,900,000	319,000,000	現金增資	—	87 年 11 月 06 月 (87) 園商字第 26494 號
93/10	—	40,000,000	400,000,000	17,226,000	172,260,000	減資	—	93 年 11 月 10 日園商字第 0930030634 號
97/07	6	40,000,000	400,000,000	25,226,000	252,260,000	現金增資	—	97 年 07 月 17 日園商字第 0970019404 號
102/11	7.7	40,000,000	400,000,000	26,154,500	261,545,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2 年 11 年 01 日園商字第 1020032993 號
102/12	23	40,000,000	400,000,000	34,154,500	341,545,000	現金增資	—	102 年 12 年 09 日園商字第 1020037409 號
103/04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164,500	341,645,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3 年 04 年 08 日竹商字第 1030009770 號
103/06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167,500	344,565,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3 年 06 年 05 日竹商字第 1030015991 號
	5.1			34,456,500				
103/08	5.1	40,000,000	400,000,000	34,469,500	344,695,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3 年 08 年 29 日竹商字第 1030025408 號
104/01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603,750	346,077,5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4 年 01 年 06 日竹商字第 1040000044 號
	5.1			34,607,750				
104/04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610,750	346,107,5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4 年 04 年 15 日竹商字第 1040010330 號
104/07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622,250	347,657,5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4 年 07 年 24 日竹商字第 1040021456 號
	5.1			34,765,750				
104/11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878,250	349,007,5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4 年 11 年 23 日竹商字第 1040033825 號
	5.1			34,900,750				
105/04	7.7	40,000,000	400,000,000	34,912,750	349,127,5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5 年 04 年 01 日竹商字第 1050008602 號
105/05	7.7	40,000,000	400,000,000	35,038,250	351,625,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5 年 05 年 25 日竹商字第 1050014156 號
	5.1			35,162,500				
105/08	7.7	40,000,000	400,000,000	35,295,250	353,090,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5 年 08 年 23 日竹商字第 1050023351 號
	5.1			35,309,000				
105/10	7.7	40,000,000	400,000,000	35,458,500	354,825,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5 年 10 年 27 日竹商字第 1050029411 號
	5.1			35,482,500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04	5.1	40,000,000	400,000,000	35,505,000	355,050,000	現金增資 - 員工認股權	—	106 年 04 年 10 日竹商字第 1060009154 號
106.05	22	40,000,000	400,000,000	38,255,920	382,559,200	現金增資	—	106 年 05 月 31 日竹商字第 1060014287 號
106.07	0	40,000,000	400,000,000	39,255,920	392,559,200	現金增資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6 年 07 年 21 日竹商字第 1060019321 號
107.08	0	40,000,000	400,000,000	38,885,970	388,859,700	註銷本公司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7 年 08 年 23 日竹商字第 1070024609 號
108.03	15	40,000,000	400,000,000	39,885,970	398,859,700	現金增資	—	108 年 04 年 03 日竹商字第 1080008883 號
108.08	0	80,000000	800,000,000	39,855,870	398,558,700	註銷本公司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8 年 08 年 27 日竹商字第 1080024724 號
109.01	**10**	**80,000000**	**800,000,000**	**49,855,870**	**498,558,700**	**現金增資 - 私募**	**—**	**109 年 01 年 21 日竹商字第 1090001895 號**
109.08	0	80,000000	800,000,000	49,824,370	498,243,700	註銷本公司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9 年 08 年 20 日竹商字第 1090023815 號
109.09	43	8 0,000000	800,000,000	59,824,370	598,243,700	現金增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13 年 10 年 31 日竹商字第 1130032584 號
113/10	0	80,000000	800,000,000	60,824,37	608,243,700	現金增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13 年 10 年 31 日竹商字第 1130032584 號

114 年 04 月 29 日 /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60,824,370(註)	19,175,630	80,000,000	興櫃公司股票
特別股	0			

註：包括私募普通股 10,000 仟股。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04 月 29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0	16.44%
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022,706	13.19%
林芳序	2,811,260	4.6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05,203	2.97%
林俊堯	1,491,000	2.45%
蔡明玟	1,062,617	1.75%
蔡明純	1,032,006	1.7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000,000	1.64%
林孟慧	869,253	1.43%
宣昶聿	861,490	1.42%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爲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其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或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爲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本期淨損新臺幣 220,823 仟元，業經 114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股息或紅利。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爲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係依年度獲利狀況按一定比例及章程規定估列入帳。

(2) 本公司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其差異數爲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爲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憑證辦理情形 ：

114 年 05 月 2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2 年度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2 年 10 月 6 日　1,000,000 股
發行日期	113.10.11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000,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6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各既得日當日仍在職，且期間經本公司認定未曾有違反公司勞動契約、員工行爲守則、信託契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工作規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守則或與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於各年度既得日之最高既得比例分別如下： 時　程　最高既得比例 屆滿一年　50% 屆滿二年　50% 2.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其他各項情事處理方式，悉依本辦法辦理。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員工名義交付股票信託保管，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設定、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等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 2.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減資、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須立即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保管期間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進行 (包括但不限於) 信託保管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保管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 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員工名義交付股票信託保管，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設定、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等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 2.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減資、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不適用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無重大影響。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肆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運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專注於 體外診斷（IVD）檢測產品、生物製劑、醫療器材與個人保健產品 之研發、製造與國際銷售，並積極拓展 抗微生物肽（AMP） 相關應用，涵蓋以下項目：

(1) 下列產品之研發、開發、製造及銷售 :

A. 診斷用套組及輔助器材。
B. 生物製品。
C. 醫療用品。
D. 以 抗微生物肽 (AMP) 抑菌蛋白開發用於人體內外之藥品。
E. 以抗微生物肽 (AMP) 抑菌蛋白開發風險等級 2 級以上醫療器材。
F. 以抗微生物肽 (AMP) 抑菌蛋白開發之應用產品。

(2) 前述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合併營收架構 :

產 品 種 類	113 年度比例
酵素及放射免疫 (EIA & RIA)	60.99%
蛋白新藥應用產品 (P113)	13.19%
醫事技術及其他服務收入	25.82%
合　　計	100.00%

3. 體外診斷（IVD）檢測產品項目 :

(1) 傳染性疾病（ELISA / PCR / 快篩）

(a)． A~E 型肝炎、HIV、HPV、COVID-19 等共 24 項產品

(b)． 技 術平台：ELISA、Real-Time PCR、快速檢驗試劑

(2) BiFibroScore® 肝纖維化檢測（ELISA）

(3) 腫瘤標誌物（CLIA- 化學發光分析）
AFP、CEA、CA125、CA153、CA199、PSA 等 6 項檢測

(4) 甲狀腺功能檢測（CLIA- 化學發光分析）
FT3、FT4、TSH

(5) 心血管與其他檢測（CLIA- 化學發光分析）
CK-MB、BNP、NT-proBNP、cTnl、Hs-cTnl 等 5 項檢測

(6) 生殖功能檢測（CLIA- 化學發光分析）
AMH、LH、FSH、E2、TESTO、PRL、PROG、β-HCG 等 8 項檢測

(7) 自動化系統平台
(a)．核酸 RT-PCR / ELISA 檢測自動化系統（3 項）
(b)．CLIA 檢測儀器與全新試劑開發中（3 項）

(8) GB CellBio ™ 循環腫瘤細胞（CTC）檢測平台
(a)．專利 iFiltration ™ 技術
(b)．自動化系統（a2000 與 FX10）搭配臨床應用
超過 25,000 人次臨床使用案例（與保險 / 醫療機構合作）

4. 個人保健產品與應用 :

P113 抗菌胜肽技術，本公司開發多項個人保健產品，含括：
抑菌漱口水、高效牙周噴霧、口氣清新噴霧、兒童口腔防護噴劑、女性私密處潤澤噴霧、私密賦活露等。目前產品已行銷台灣，並拓展至 美國 Amazon 平台上架販售，持續推動品牌國際化。

5. 開發中產品與策略重點：

(1) 商業化全新 CLIA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系統 與檢測試劑，正辦理 TFDA 認證，預計推出至少 50 項檢測與 3 項儀器

(2) 新一代 myCTC 檢測方案（GB CellBio ™）已於富邦人壽與多家醫院臨床使用，累計超過 25,000 件。

(3) 強化 P113 應用產品於消費市場與醫療等級材料研發。

(4) 建立 CDMO 平台，提供新創企業生物標記檢測與委託製造服務。

(5) 開始投入外泌體（Exosome）平台技術開發，拓展未來高階檢測應用。

(二) 全球體外 診斷市場概況與發展趨勢

體外診斷試劑（In Vitro Diagnostics, IVD）

全球 IVD 市場總覽

根據研究報告，2020 年全球體外診斷（In Vitro Diagnostics, IVD）市場規模達到 741 億美元，預估至 2025 年將以 年複合成長率（CAGR）6.7% 成長至 1,024 億美元。其中，北美與歐洲合計約佔全球 IVD 市場的 三分之二，而 亞太地區佔比約爲 25%，爲全球成長最快的區域

區域市場發展概況：

區 域	2020 市場占比	2025 預估 CAGR	概況摘要
北美	42%	3.4%	醫療技術與創新研發中心，市場穩定成長
歐洲	約25%	2.5%	成長趨緩，受限於公共支出減少與申報調整
亞太	25%	13.5%	成長最快，受惠於中國、印度與日本帶動需求
拉美／中東／非洲（LAAM）	11%	8.6%	巴西、墨西哥領先，基礎設施現代化推動成長

市場主導者

全球市場由數個跨國企業主導，前十大廠商合計市佔率達 75%，主要包括：

- Roche、Siemens、Abbott、Beckman Coulter、Alere
- Ortho Clinical Diagnostics、bioMérieux、Thermo Fisher
- Sysmex、Bio-Rad、Becton Dickinson、Gen-Probe、Bayer 等

全球體外診斷市場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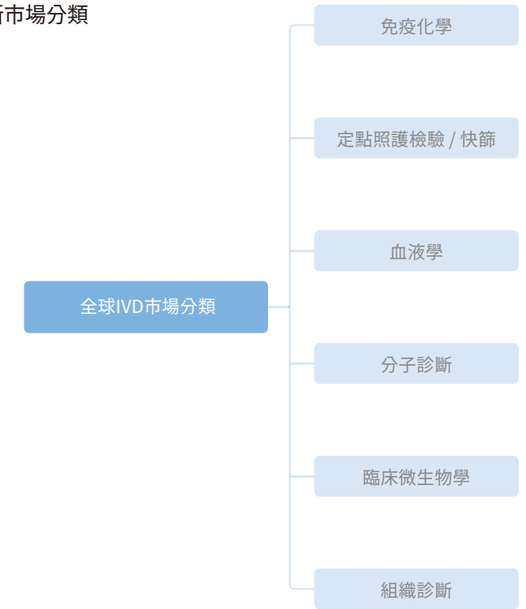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三) 產業推動因素與發展趨勢

1. 疾病預防與精準醫療需求推升分子診斷發展

隨著基因體技術進展，分子診斷可提前偵測如 BRCA1/BRCA2 等致癌基因，或透過循環腫瘤細胞（CTC）與 cfDNA 提供癌症早期偵測機會。這類檢測技術有助於：

(1) 症狀出現前即診斷疾病。

(2) 個人化治療選擇。

(3) 減少晚期治療成本與風險。

2. 定點照護（POCT）與快篩成爲市場新主流

POCT 技術使檢測可於病床、診所或家庭完成，提供快速反應能力，提升病患依從性與醫療效率。常見應用包含：血糖監測、傳染病快篩（如 COVID-19、流感）。

3. 公共衛生與流行病監測需求擴大 IVD 應用場域

體外診斷技術亦爲公共健康不可或缺的工具，包括：新生兒疾病篩檢、抗藥性病原辨識、生物威脅快速反應、流行病爆發即時監控（如 COVID-19）。

4. 數位化與法規遵循壓力持續升高

在全球高度監管的產業環境下，IVD 廠商須面對：

(1) 資訊安全、個資保護與網路防護需求。

(2) 僞藥打擊與智慧財產權保護壓力。

(3) 區域法規差異下的上市策略挑戰。

數位法規、資料串接與多部門協作，已成爲企業長期營運必備條件。

(四) 液態活檢 Liquid Biopsy ：下一代非侵入式檢測主流

1. 液態活檢技術透過血液、尿液等樣本分析生物標記物（如 cfDNA、CTC、外泌體），具備：

1. 無創檢測、安全性高。

2. 可用於癌症復發監測、產前篩查、器官移植後排斥監控。

3. 敏感度高，結合 NGS 與 dPCR 等先進分子技術。

特別在癌症早期偵測、高風險族群篩檢（如 NIPT）上，正改變臨床決策模式，開啟全新市場機會。

全球液態活檢生物標記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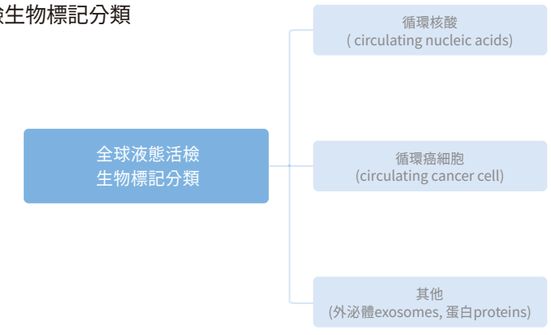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全球液態活檢分析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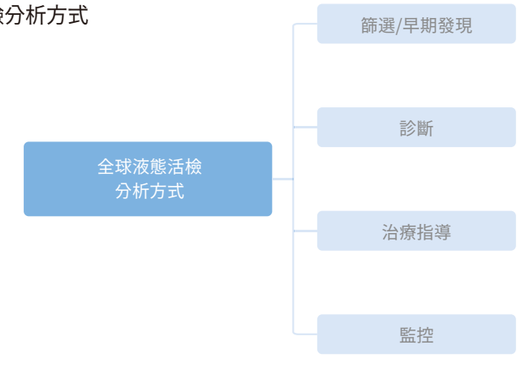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五) 產業結構與供應鏈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專注於檢驗試劑產品之研發與製造，其生產所需之上游原物料包括：

- 各類抗原、抗體
- 檢驗盤、試珠等輔助器材
- 動物血清
- 各式化學材料與緩衝液等

透過公司自有配方進行製造、組裝與調配，完成最終檢驗試劑組合，提供給醫院、捐血中心、臨床實驗室、檢驗所等醫療機構作爲疾病：

初期篩檢、診斷確認、治療追蹤與療效監測之工具。

整體產業鏈由上游原物料供應商、中游試劑製造與組裝廠商（如本公司）、下游客戶（醫療單位）所組成，彼此間分工明確、技術高度整合，形成密不可分的醫療診斷產業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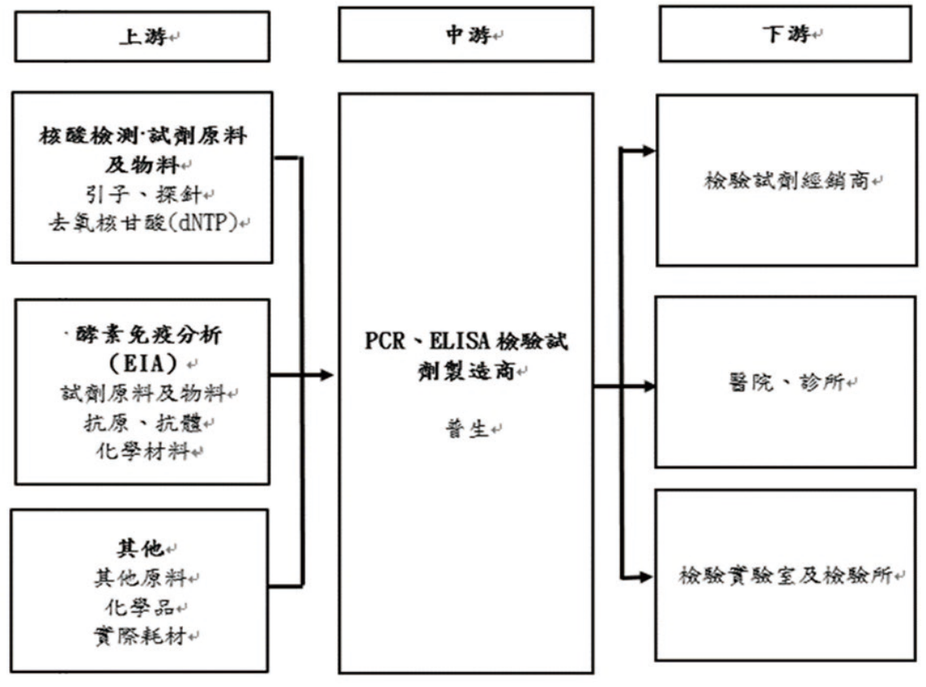

檢驗試劑產品發展趨勢

檢驗試劑產品未來主要發展方向如下：

1. 基因標定與精準醫療導入

   隨著基因檢測應用日益成熟，整體 IVD 市場預估每年增長 3–5%。

2. 自動化整合與資料傳輸系統成爲核心

   全球檢驗趨勢導向全流程自動化，並結合 LIS/HIS 系統進行資料即時傳輸與決策支援。

3. 定點照護（POCT）與小型檢測設備快速成長

   針對血糖、心血管指標、感染性疾病之快速檢測需求日增，攜帶式與即時診斷設備成爲主流。

4. 分子診斷快速崛起

   將對傳統免疫分析市場帶來取代效應，特別是在癌症、感染性疾病與遺傳疾病篩檢領域。

5. 成本壓力促使價格競爭加劇

   爲提升醫療普及率，各國健保系統壓低支付價格，使廠商需兼顧品質與成本控管

6. 創新技術驅 動合作模式

   具備獨家技術的小型新創企業，透過與大型廠商策略聯盟或技術授權，提升市場導入速度與競爭力。

全球競爭情勢分析

目前全球檢驗試劑市場集中度高，由前九大國際企業占據約 75% 市場份額，主要公司包括：Roche（瑞士）、Abbott（美國）、Dade Behring / Siemens Healthineers（德國)、Beckman Coulter、Bio-Rad、bioMérieux（法國）、Becton Dickinson (BD)、其他包含 Alere、Ortho Clinical 等。剩餘 25% 市場則由中小型廠商競爭，包含區域性品牌與新興生技公司。

GBC 技術與產品佈局

1. 酵素免疫分析（ELISA）
   - 應用領域：HIV、COVID-19、肝炎等傳染性疾病。
   - 市場趨勢：全球 ELISA 市場預計至 2027 年達 35 億美元，年均成長率約爲 5%。
   - 公司策略：GBC 已擁有多款 ELISA 平台產品，爲現階段主要營收來源，並持續投入新產品開發與市場拓展。
2.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CLIA）
   - 應用領域：癌症篩檢、生殖健康、心臟疾病等。
   - 市場趨勢：全球 CLIA 市場預計至 2027 年達 123 億美元，年均成 長率約爲 6%。
   - 公司策略：GBC 預計於 2024–2025 年推出完整 CLIA 系統與試劑產品組合，展現儀器與試劑一體整合研發能力。
3. 快速檢測（POCT）
   - 應用領域：血糖、心血管指標、感染性疾病等。
   - 市場趨勢：全球 POCT 市場預計至 2027 年將近 187 億美元，年均成長率爲 5.3%。
   - 公司策略：GBC 已於 2021 年推出 COVID-19 抗原快篩，並預計推出更多即時檢測產品以因應公衛市場需求。
4. 分子診斷與多重檢測
   - 應用領域：癌症、感染性疾病、遺傳疾病等。
   - 場趨勢：分子診斷市場持續快速增長，成爲 IVD 市場的重要驅動力。
   - 公司策略：GBC 已完成 HBV、HCV、HIV、HPV 等多項核酸檢測產品開發，並推出多重即時 PCR（Multiplex qPCR）技術套件，以滿足高通量、多目標、低樣本量的檢測需求。
5. 液態活檢技術（CTC & cfDNA）
   - 應用領域：癌症早期篩檢、復發監測、療效追蹤等。
   - 市場趨勢：液態活檢市場預計至 2025 年達 196 億美元，年均成長率高達 38.5%。
   - 公司策略：GBC 聚焦研發循環腫瘤細胞（CTCs）與游離核酸（cfDNA / cfRNA）檢測技術，並推出 GB CellBio ™ 技術平台，廣泛應用於癌症早期篩檢、復發監測與療效追蹤。

未來關鍵競爭要素：

(1). 產品技術創新與差異化

(2). 全球服務與供應鏈整合能力

(3). 區域合規能力與上市速度

(4). 全方位解決方案（包含儀器 + 試劑 + 軟體）能力

具備快速回應市場需求、提供完整檢測解決方案之企業，將於未來全球 IVD 市場中占據關鍵地位。

(六)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合併)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金額	49,527 仟元	36,254 仟元
佔營收比例	20%	14%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分子診斷檢測技術：

核酸分子檢測技術已逐漸被世界各國認可，由於其具高敏感度及專一性，故在臨床篩檢、診斷、治療評估及癒後追蹤方面的應用受到重視。

A. 2023 年，在後新冠疫情時代，普生利用成熟之 Real-time RT-PCR 技術平台，拓展更多傳染病分子診斷檢測，新一代 C 型肝炎 (HCV) 分子檢測，與人類乳突病毒 (HPV) 基因分型檢測產品設計開發，進入試量產階段。

B. 普生全自動基因核酸檢測分析系統 (GBC All-in-One Molecular System)

普生全自動基因核酸檢測分析系統，爲新款全自動化核酸檢測設備，僅需 1-2 小時即可同時執行最多 16 組樣品檢測，且從萃取到 PCR 分析皆能在同一台機器上完成，有效避免交叉感染風險、達到快速及準確的核酸序列檢測分析結果，實現從檢體到結果的完整流程。4 渠道先進液體處理系統，能夠進行精密的液體操作。多重螢光通道，用於獲得定性和定量結果的檢測。全自動處理更可以大幅降低人爲手法差異，獲得穩定檢測數據。

於 2023 年開始我們與合作夥伴開發了這款儀器，目前正在進行質量管理系統（QMS）的取證工作。這將有助於提升產品的市場競爭力並滿足更嚴格的監管要求。近期更參與 Bio Asia-Taiwan 以及 Dubai Medlab 展覽。

(2)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平台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CLIA) 是一種免疫分析技術，通過化學反應產生光的方式測量生物樣本中的分子 (如蛋白質、抗體、抗原) 的濃度。這種方法使用特定的抗體 - 抗原反應，其中一方通常被標記有化學發光試劑。當抗體和抗原結合時，引發的化學反應會釋放出光，光強度與目標分子的濃度成正比。CLIA 廣泛應用於臨床診斷，以及生物學和生物化學研究領域。

普生公司透過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CMIA) 這種在免疫分析中使用的特定變體，同樣利用化學發光技術來測量生物樣本中的分子濃度。利用順磁性粒子被標記上特定的抗體或抗原，並與目標分子進行結合。當標記物和目標分子結合時，觸發的化學反應會產生光信號，搭配具可靠濃度的物質所建立的校正品，用於試驗系統中建立參考點以決定人類檢體之測量值，用於定量分析。

A. 自 2023 年開始，普生與供應鏈夥伴合作，積極導入與建立化學發光免疫分析技術平台，規劃陸續開發甲狀腺功能、腫瘤標記、賀爾蒙、細胞激素等一系列體外診斷檢測試劑，搭配普生全自動化學發光免疫分析系統 (GBC Chemiluminescence Analyzer) 作爲新一代產品線。

B. 全自動化學發光免疫分析系統 (GBC Chemiluminescence Analyzer) 爲檢驗實驗室的高效智慧解決方案，具備高效精准、智慧便捷、靈活開放和穩定可靠的特點，檢測速度最高可達 200 測試 / 小時，可滿足臨床實驗室對高通量檢測儀器的需求。同時支援實驗室信息系統 (Laboratory Information System ; LIS) 連接，方便數據傳遞。

i.CLIA 分析儀 CLi120 型號

CLi120 型號是專爲小型至中型實驗室設計的化學發光免疫分析儀，2023 年開始與合作夥伴共同開發。該型號特別適合需要快速且頻繁檢測的場合，並且具有較小的占地面積，易於安裝和操作。預計在 2024 年完成 QMS 取證，以確保產品遵守相關的質量和安全標準。近期更參與 Bio Asia-Taiwan 以及 Dubai Medlab 展覽。

ii.CLIA 分析儀 CLi200 型號

CLi200 型號則針對需要更高吞吐量的大型實驗室設計。大型機型具有更高的自動化程度和更廣泛的檢測能力，能夠處理更大量的樣本，有效提升實驗室的運作效率。同樣地，該型號也正在進行 QMS 取證，以期達到國際市場的入場標準。

(3) 循環腫瘤細胞檢測系統

循環腫瘤細胞 (circulating tumor cells, CTCs) 是指自發或因診療操作由實體種瘤或轉移性病灶釋放進入外周血液循環的腫瘤細胞，是惡性腫瘤患者出現術後復發和遠端轉移的重要原因，也是導致腫瘤患者死亡的重要因素。近幾年 CTCs 在腫瘤診斷、治療和監控等方面的臨床表現逐漸嶄露頭角，是目前最具發展潛力的腫瘤非侵入性診斷和及時療效監測手段，臨床應用價值極其顯著。與傳統的影像學診斷、內視鏡檢查以及病理學診斷相比優勢顯著。可更加敏感地發現疾病的變化，更加科學、迅速的評價某一治療方案的效果。分離富集 CTCs 只需抽取患者少量外周血，對患者沒有副作用，因此可以高頻度的監測，達到及時監測疾病進展的目的。更爲重要的是，CTCs 可作爲分析患者腫瘤生物學特徵的及時樣本，可以發現患者的及時生物學變化，並根據結果及時調整治療方案，實現個體化治療。

GB CellBioTM 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是一種利用具有微小孔洞且高密度的專利過濾膜（iFilteraction），可快速並有效地富集人類血液中循環腫瘤細胞（CTC）並且有效降低白血球的殘留。設計原理是以單一過濾裝置直接將 7.5mL 血液中的 CTC 分離，再進行抗體染色。螢光抗體如下：

i.EpCAM-phycoerythrin(PE) 與具有特定上皮類特性的細胞進行結合。

ii.Anti-CK-Fluorescein isothiocyanate (FITC) 與細胞內角蛋白 (上皮細胞特徵) 進行結合。

iii.DAPI 與細胞核進行結合。

iv.Anti-CD45-Allophycocyanin(APC) 與白血球進行結合。

最後利用螢光顯微鏡觀察細胞的表現。提供給臨床及研究人員簡單快速有效解決方案。

A.CellBio a2000

爲一台高效率、操作簡單的 CTC 操作系統，適合一般規模比較小的實驗室，一次可以進行個實驗的操作。

B.CellBio ifilteraction

微過濾器、製法及微過濾單元 2022.05.09 獲得台灣發明專利核准 (TW 202114773A)。

C.CellBio FX10

全自動循環腫瘤細胞檢測系統於 2022.12 設計開發完成，並參與 Bio Asia-Taiwan 以及 Dubai Medlab 展覽。此儀器適合需要大通量的實驗室操作。

D. 數位螢光掃描設備

數位螢光掃描儀主要是將製作完成的 CTC 片子進行數位化的影像掃描及儲存。此一目的除了要將細胞製片數位化保存減少原片螢光訊號保存不易的風險外，最重要的是爲 AI 影像判讀技術往前推展。

(七) 短期與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爲回應市場快速變動與臨床需求，本公司短期內之發展重點包括：

1. 持續改良與更新現有產品

針對市場回饋與臨床應用需求進行即時優化與產品升級，以維持產品競爭力。

2. 加速產品證照取得

強化法規團隊運作，加快國內外產品註冊與上市核可進程，以利短期銷售布局與拓展。

3. 推動試劑與儀器整合銷售模式

與自動化儀器供應商建立緊密合作關係，透過「試劑 + 儀器」配套銷售模式強化客戶黏著度，鞏固既有客戶並拓展新市場。

■ 長期業務發展策略

因應精準醫療時代的來臨，本公司將逐步推動以下長期業務策略：

1. 產品與儀器同步開發、法規並行驗證

面對未來檢測趨勢與市場需求，持續推進產品模組化整合，強化符合多國法規標準與客戶驗證需求之配套能力。

2. 投入個人化基因檢測與精準醫療

因應個人化醫療趨勢，開發可協助「對症下藥」與「療效追蹤」的基因診斷技術，特別聚焦於癌症、愛滋病、神經退化性疾病（如阿茲海默症）等重大疾病應用。

3. 策略聯盟與跨域合作式

積極尋求具備創新醫療科技能力之國內外企業，進行技術授權、聯合開發與市場共拓，加速新產品商品化與臨床導入

4. 發展伴隨式診斷（Companion Diagnostics）

除傳統肝病等慢性疾病檢測領域外，本公司亦布局伴隨式診斷，與藥廠合作同步開發檢測工具與治療藥物，以協助藥物療效評估並提升整體醫療價值鏈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市場及產銷概況 (主要分類有三項)

(一) 市場分析

根據 MarketsandMarkets 的報告，全球 IVD 市場預計將從 2022 年的 1158 億美元增長至 2027 年的 1447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爲 4.6%。

體外診斷試劑至 2025 年市場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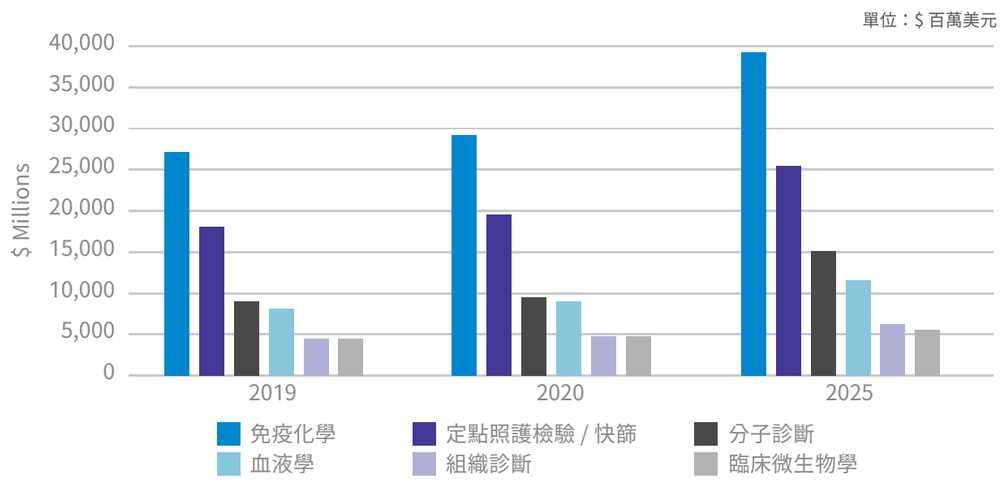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下圖爲 2025 年依細分市場劃分的全球體外診斷市場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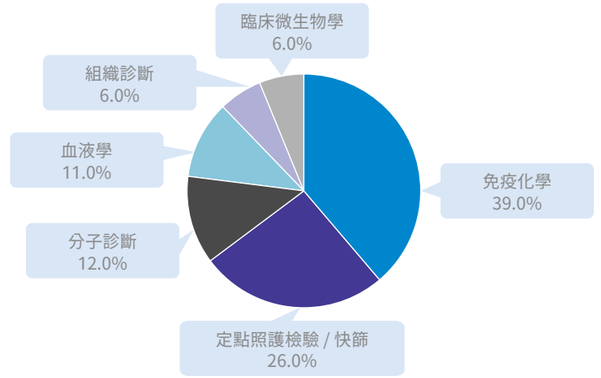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全球 IVD 市場高度分散，前 14 名市場參與者控制近 70% 的市場。一級競爭對手，包括羅氏、西門子醫療，每個都產生超過 50 億美元的 IVD 收入。二級市場有 12 家競爭對手，收入 10 億至 5 美元億美元的體外診斷收入。羅氏以 20% 的市場份額佔據最大份額，其次是西門子（10%），Abbott (8%)、Beckman Coulter (Danaher) (6%)、Alere (5%) 和其餘九家公司佔據佔整個市場的 2% 到 4%。其他中小型公司佔據了整個市場的 29%。

1) 免疫化學

免疫化學試劑包括了臨床化學及免疫分析檢測，這些檢測是在免疫化學分析儀、獨立免疫分析儀或化學分析儀中進行。

免疫分析檢測是基於抗原抗體反應的原理，測量血液、血清、血漿、唾液或尿液等體液中的物質。測量的物質包括用於診斷和監測各種疾病（如糖尿病、心臟病和癌症）的各種生物標記，以及測量激素、酶、藥物和感染因子的水平。免疫分析有各種類型，如免疫沉澱、顆粒免疫分析、比濁法、放射免疫分析（RIA）、酵素免疫分析法（ELISA）、螢光免疫分析（FIA）和化學發光免疫分析。ELISA 一直是最常見的免疫分析類型，但化學發光檢測變得越來越重要。

化學分析測試使用生化方法測量樣本中的各種分析物，如糖、膽固醇、蛋白質、酶和其他可測量的物質。這些測試有助於進行常規健康檢查，通過提供客觀結果，使疾病的早期發現成爲可能，同時也有助於監測治療的有效性和患者的預後。

GBC 普生專注於免疫分析檢測，而化學產品目前正處於產品開發階段。

下表爲 2027 年全球免疫分析測試市場預估

單位：$ 百萬美元

	2019	2020	2021	2022	2027	CAGR% 2022-2027
Market value	10,098.2	19,607.5	29,046.4	30,606.0	39,805.3	5.4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檢測類型市場分析

以下提供對免疫分析市場按照測試類型進行詳細分析。

全球免疫分析市場分爲以下幾個類別：

ELISA/EIA（酵素連結免疫吸附法 / 酵素免疫分析）
CLIA（化學發光免疫分析）
FIA（螢光免疫分析）
RIA（放射免疫分析）
LIFA 和 MIA（側流免疫分析、多重免疫分析或即時診斷測試）

下表爲 2027 年依檢測類型劃分全球免疫市場份額

單位：$ 百萬美元

	2019	2020	2021	2022	2027	CAGR% 2022-2027
LFIA and MIA	1,320.7	7,057.2	13,795.9	14,515.1	18,757.8	5.3
CLIA	5,091.4	6,904.6	8,701.8	9,221.6	12,335.6	6.0
FIA	1,365.9	2,589.2	3,114.1	3,273.1	4,203.1	5.1
ELISA	1,964.3	2,421.8	2,630.8	2,761.5	3,522.8	5.0
RIA	355.8	634.7	803.9	834.7	985.9	3.4
Total*	10,098.2	19,607.5	29,046.4	30,606.0	39,805.3	5.4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酵素免疫分析（ELISA）

應用領域：HIV、COVID-19、肝炎等傳染性疾病。

市場趨勢：全球 ELISA 市場預計至 2027 年達 35 億美元，年均成長率約爲 5%。

公司策略：GBC 已擁有多款 ELISA 平台產品，爲現階段主要營收來源，並持續投入新產品開發與市場拓展。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CLIA）

應用領域：癌症篩檢、生殖健康、心臟疾病等。

市場趨勢：全球 CLIA 市場預計至 2027 年達 123 億美元，年均成長率約爲 6%。

公司策略：GBC 預計於 2024–2025 年推出完整 CLIA 系統與試劑產品組合，展現儀器與試劑一體整合研發能力。

側流免疫分析（LFIA）/ 多重免疫分析

1. 免疫分析（MIA）/ 即時診斷測試（POCT）
   2021 年全球 LFIA 和 MIA 測試市場規模約爲 138 億美元，預計以 5.3% 的年複合成長率增長，到 2027 年將接近 187 億美元。對 COVID-19 等傳染病的快速診斷需求以及這些測試的成本效益性推動了該領域的增長。

GBC 普生於 2021 年使用側流免疫分析（LFIA）開發並推出了 COVID-19 Ag 快篩測試。預計將在 2025 年推出更多新產品。

2. 分子診斷
   分子診斷測試是透過聚合酶鏈反應（PCR）技術、等溫擴增、微陣列、質譜儀和各種基因定序技術等方法，檢測患者或傳染性病原體的 DNA 或 RNA。這些測試可以檢測各種微生物病原體，以及癌症、囊性纖維化、血栓性疾病和地中海貧血等遺傳疾病。傳染病測試包括對各種病毒病原體的檢測，以及監測人類免疫缺陷病毒（HIV）、B 型和 C 型肝炎病毒、人類乳突病毒（HPV）、西尼羅病毒（WNV）和人類 T 淋巴病毒（HTLV-I/II）的病毒載量。進行測試的各種細菌病原體包括沙眼衣原體和淋病双球菌，以及難治性梭狀芽孢桿菌（C. diff.）、結核桿菌和其他醫院感染，例如甲氧苯青黴素耐草酸鏈球菌（MRSA）。此外，分子測試也用於篩查供血者的 HIV、C 型肝炎病毒、B 型肝炎病毒、西尼羅病毒和人類 T 淋巴病毒 I/II。

下表爲 2025 年依應用劃分全球分子診斷市場份額

單位：$ 百萬美元

	2019	2020	2025	CAGR% 2022-2025
Infectious diseases	4,800	5,000	8,600	11.5
Oncology	1,344	1,400	2,400	11.4
Blood screening	1,152	1,200	2,000	10.8
Genetic diseases	768	800	1,300	10.2
Others	576	600	900	8.4
Total	8,640	9,000	15,200	11.1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GBC 普生已推出 B 型肝炎病毒（HBV）、C 型肝炎病毒（HCV）、人類免疫缺陷病毒（HIV），即將推出 HBV/HCV/HIV 多重即時聚合酶鏈反應（PCR）套件。

液態活檢：

2020 年全球液體活檢市場價值爲 39 億美元，預計年複合成長率 (CAGR) 38.5%，到 2025 年達到 196 億美元的預測規模。液體活檢的主要應用是癌症和非癌症（生殖系統和器官移植診斷）。2020 年，全球用於癌症應用的液體活檢市場爲 17 億美元，預計將以 50.7% 的年複合成長率，到 2025 年達到 136 億美元的預測規模。

液體活檢癌症測試部署在整個疾病管理範圍內，包括篩查 / 早期發現、診斷、治療指導和監測。癌症篩查和早期檢測是一個巨大的新興市場機會。機會存在於單癌和多癌檢測。這些藥物的臨床試驗正在取得重大進展與應用。

全球液態活檢市場至 2025 年市場份額

單位：$ 百萬美元

Analysis Type	2019	2020	2025	CAGR% 2020-2025
NGS	2,428.2	2,462.2	13,594.6	40.7
Non NGS	1,388.5	1,389.7	6,029.2	34.1
Total	3,816.7	3,851.9	19,623.8	38.5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液態活檢生物標記

液體活檢的三個主要生物標誌物類別如下表所示

Biomarker Class	Biomarkers
Circulating tumor cells	CTCs
Cell-free nuleic acids	ctDNA, miRNA, mRNA, IncRNA, methylated DNA
Exosomes	Exosome vesicles, exoDNA, miRNA, IncRNA

資料來源：BBC Research

循環腫瘤細胞 (CTCs): 當細胞從原發腫瘤分離並進入血流。 CTC 可在實體瘤患者中檢測到，例如乳腺、結直腸、肺和前列腺癌患者。CTC 計數或計數可以作爲腫瘤生長和侵襲性的標誌物。不斷增加的 CTC 可表示癌症預後不良。由於 CTC 以極低的濃度存在於血液中——低至每毫升 1 個 CTC 血液——它們的分離和富集是工作流程的關鍵部分。無細胞核酸從健康細胞和腫瘤細胞中釋放到血液中，或者從母親和胎兒都通過各種細胞過程，包括細胞凋亡、壞死和分泌。

游離核酸 (cfNA) 包括：游離 DNA (cfDNA)；微小 RNA（miRNA）； mRNA；甲基化 DNA；和長鏈非編碼 RNA (lncRNA)。cfNA 的半衰期比 CTC 短（小於 1.5 小時 vs. 1 到 2.5 小時），並且存在時間更長，濃度比 CTC 高（高達 50 倍）。

GBC 現在專注於開發和推廣 CTC 和 ctDNA 技術。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本公司所開發與生產之檢驗試劑，主要提供臨床醫師與醫檢師作爲疾病輔助診斷工具，廣泛應用於病毒、腫瘤、荷爾蒙、甲狀腺、心血管等疾病之檢測。2023 年以來，本公司也著重於精準醫療發展，開發癌症液體活檢 (如 CTC)、分子診斷 (如 HPV、COVID-19 核酸檢測) 等創新平台，並推出「家用新型冠狀病毒抗原快速檢測試劑」與其他 POCT 應用產品，致力提供即時、便利、高準確度之檢驗解決方案。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檢驗試劑之生產流程如下：

(1) 透過**胜肽合成**、**基因工程**、**細胞培養**、**動物免疫** 及 **血液分離純化** 等技術，生產所需之高專一性抗原與抗體。

(2) 將抗原或抗體固定於固相載體（如檢驗盤或磁性試珠）上，作爲反應基礎。

(3) 配製具標記訊號之抗體或抗原溶液，並搭配可顯色之反應液及中止液，形成完整顯影系統。

(4) 將上述各組件依標準化程序組合成套裝檢驗試劑，並通過品質檢驗後出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部分原料仰賴國際進口，主要供應狀況如下：

1. 人血漿類產品：因國內無自給能力，仰賴美國及歐洲進口，並須通過國際生物安全規範。
2. 檢驗盤與磁性試珠：目前台灣無成熟製造商，主要採購自美國、德國、日本等高品質供應商。
3. 胎牛血清 (FBS)：因國內畜牧產業規模限制，供應不足，主要進口自澳洲、紐西蘭等國。
4. 抗原與抗體：部分由本公司自行開發與量產，其餘則與歐美具備 cGMP 規範之大廠合作，具備長期穩定供應基礎。

目前所有原料來源皆來自具認證之全球供應鏈，品管嚴謹，供應穩定，無被單一廠商壟斷之虞。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 (銷) 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 (銷) 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0	0	廠商	庚公司	51,884	37.15	廠商
2	-	0	0	廠商	辛公司	39,535	28.31	廠商
3	己公司	14,831	22.50	廠商	已公司	15,821	11.33	廠商
	其他	51,094	77.50	廠商	其他	32,409	23.21	廠商
	進貨淨額	65,925	100.00		進貨淨額	139,64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庚公司及辛公司主要係進貨儀器設備及試劑出貨給巴西之客戶。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爲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爲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 公司	57,215	22.71	客戶
2					F 公司	44,755	17.77	客戶
3	D 公司	75,718	28.59	客戶	D 公司	11,551	4.59	客戶
	其他	189,107	71.41	客戶	其他	138,404	54.94	客戶
	銷貨淨額	264,825	100		銷貨淨額	251,926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E 公司及 F 公司主要係銷售儀器設備及試劑出貨巴西之業務。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爲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爲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間接人員	87	85	87
	製造及支援人員	24	24	28
	醫檢師	2	4	2
	合計	113	113	117
平均年齡		38.34	39.14	40.88
平均服務年資		3.5	3.8	4.52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4%	4%	5%
	碩士	33%	35%	35%
	大專	57%	57%	55%
	高中	6%	4%	5%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本公司廠址設立於新竹科學園區內，廢水均由污水下水道排放至園區污水處理廠統一處理，依「環境保護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得免設置廢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本公司委託園區污水處理廠代爲處理之廢水均依園區排放標準匯入園區污水系統，並按規定繳納污水處理費，所排放之污水並定期採樣送驗，以確保污水排放符合放流標準。廢棄物處理亦依照園區或其他相關法令辦理，即一般廢棄物委託園區清潔隊載運、處理。而事業廢棄物經高溫、高壓滅菌完全處理後，付費委託政府立案之合格廢棄物處理商外送市政府所屬掩埋場予以掩埋處理。本公司另設置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廠區環境保護檢視與維護工作，並經常參與環保講習、座談與觀摩，以期作好環境保護工作。
2. 由於環保措施完善，自設廠以來未產生環境污染糾紛事件。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污染環境遭受損失或處分。
4. 由於環保措施均符合規定，功能運作正常，故未來二年度無其他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期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員工共同推選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
   (2) 發行員工認股權辦法使全體員工皆能參與公司營運。
   (3) 全體員工參加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
   (4)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5) 婚喪喜慶及助學金補助。

2. 進修、訓練制度與期實施情形：
   依工作需要舉行內訓、外訓實施情形良好。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退休辦法係依勞動基準法施行，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存入退休準備金專戶，另外新制之勞工退休金部份，每月就薪資總額 6% 存入勞工保險局勞退金專戶，以確保勞工權益。

4. 勞資問題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設廠以來一向秉持人性管理的原則，尊重員工立場並隨時保持與員工協調溝通，使勞資雙方皆能保持和諧良好的關係，未曾有過勞資對立之情事。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爲確保公司資訊安全及系統的高可用性，公司近年來持續進行資安方面的建設，不斷完善資訊系統的安全體系。除了業已建立的資訊管理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外，公司因應業務形態多變性與交易模式的多元性，基於資安風險與管理需求的考量，陸續出具了與資安有關的軟硬體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程序外，並由資訊部門與稽核部門定期進行檢核、抽查各個與資訊安全有關制度的執行情況，以期杜絕發生資安風險的可能性。

爲了保護公司數據資產的安全和保證業務的連續性，公司近三年對網路安全、資料備份、網路准入等方面進行了軟硬體升級，以期達到以下目的：

1. 網路安全：監測並預警網路和終端應用系統風險，統一部署、啟用防毒軟體和網路安全管理策略來阻斷風險行爲。

2. 資料備份：統一資料備份、容災和恢復（並定期執行數據恢復測試），爲資料損壞或丟失等未知風險提供保障。

3. 網路准入：管控終端設備的入網授權，預檢及隔離風險，規範終端入網安全基線以降低安全隱患。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13.1.1~132.12.31	租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 8,184 平方公尺	1. 限於建造廠房、倉庫 2. 非經出租人同意，不得轉租，轉借，不可改變用途。
土地地上權契約	新竹縣政府		本公司取得新竹縣國際 AI 智慧園區產業專用區之土地地上權，用以興建公司廠房及營運處所。	110/4/30 起 4 年內應完成地上建物之興建、使用並取得使用執照及營運所需文件。
出租契約書	智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竹北 AI 廠辦建築物取得使用執照並交付租賃標的物起 ~130.4.29	出租本公司竹北 AI 智慧園區廠辦建物之部分區域予承租公司經營該園區單身員工宿舍租賃業務及辦公室。	1. 承租人不得將租賃標的物全部或一部移轉、頂讓、設質、抵押、設定負擔或允許第三人占有。 2. 租期屆滿，承租人享有優先續租權。
技術移轉授權	工研院	99.05~119.05	肝纖維化技術移轉授權	1. 合約中之權利義務，非經對方書面同意，不得使用相同或類似之名稱、徽章、商標及其他標章。 2. 非事前向經濟部申請並經經濟部核准，不得在我國管轄區域外使用、實施、重製、修改其研發成果。
技術暨專利授權	工研院	99.05~ 至專利權期限最晚屆至之日止	肝纖維化技術專利授權	1. 非事前向經濟部申請並經經濟部核准，不得在我國管轄區域外使用、實施、重製、修改其研發成果及專利。本產品不限於在我國管轄區域內銷售，但需遵守出口管制相關規定。 2. 此產品在國內外販賣時，應在此產品或其包裝上附加專利標示與專利證書號數與登記證書字號。
技術移轉授權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104.05~119.03	獨家授權合約：篩檢 B 型肝炎病毒 Pre-S2 區域缺失之基因晶片與蛋白質以及其臨床應用。	1. 合約中被授予之權利，未經對方書面同意，不得讓與或再授權予任何第三人實施，亦不得將本授權技術交由任何第三人實施。 2. 以本授權技術所製產品，應依產銷地區之有關法律爲適當之標示。
合資合約	源河生技應用股份有限公司	108.7.8~合資公司結束爲止	本公司以優良製造規範 GMP 之證照、廠房設施、生產製程、製造能力等價值新臺幣 2,450 萬元出資，認購豐源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0 萬股之普通股，持股比例佔該合資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49%。	1. 合資公司發起設立日後 1 年內雙方均不得轉讓所持有之合資公司股份。 2. 除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外，任一方人均不得將其持有之合資公司股份出售、轉讓或以任何其他方式處分給予合資公司具有競爭關係之第三人。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私募協議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	108.7.8~持續有效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辦理之私募普通股，股數爲 10,000,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爲新臺幣 10 元，本次私募普通股總金額爲 100,000,000 元。本次私募交割日爲 109 年 1 月 14 日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取得之本次私募普通股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
投資協議	金鴻醫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8.31~終止投資	本公司以現金新臺幣 1,500 萬元投資金鴻醫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該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 50 萬股。	本增資案交割完成後，被投資公司不得以低於每股 30 元之發行價格增資發行任何新股。
股票上市 (櫃) 輔導契約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9.22~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上市或上櫃掛牌之日止	本公司委任統一合證券爲辦理本公司股票上市 (櫃) 之主辦證券承銷商，規劃辦理本公司申請上市 (櫃) 輔導及承銷相關事宜。	無。
貸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3.4.29~123.4.15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及中長期 (擔保) 貸款 (興建廠房) 契約	應依經濟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核定函規定 111 年 5 月 1 日至 114 年 4 月 30 日完成投資。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01,852	446,608	44,756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3,603	2,256,820	783,217	53
無形資產	56,863	54,324	(2,539)	(4)
其他資產	605,015	647,966	42,951	7
資產總額	2,537,333	3,405,718	868,385	34
流動負債	1,029,297	450,794	(578,503)	(56)
非流動負債	1,011,389	2,668,440	1,657,051	164
負債總額	2,040,686	3,119,234	1,078,548	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5,134	284,587	(210,547)	(43)
股本	598,245	608,245	10,000	2
資本公積	87,800	99,280	11,480	13
保留盈餘	(207,032)	(428,400)	(221,368)	(107)
其他權益	16,121	5,462	(10,659)	(6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513	1,897	384	25
股東權益總額	496,647	286,484	(210,163)	(4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者且金額達 10,000 仟元分析說明如下）

一、資產總額增加 868,385 仟元，增加 34%，主要變動說明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新竹縣 AI 智慧園區新建未完工程增加所致。

二、負債總額增加 1,078,548 仟元，增加 53%，主要變動說明如下：

1. 流動負債減少 578,503 仟元，主係應付工程款及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2. 非流動負債增加 1,657,051 仟元，主係增加預收 AI 智慧園區大樓租金所致。

三、股東權益總額減少 210,163 仟元，減少 42%，主要變動說明如下：

1. 保留盈餘減少：主因 113 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趨緩，檢測之需求減少，使本公司當年度營運虧損所致。

(二) 財務狀況重大變動影響重大者其未來因應計畫：

1. 新竹縣 AI 智慧園區新建廠房大樓：預計於取得使用執照後辦理長期廠房擔保借款。
2. 普生預計 114 下半年度將辦理私募增資 10,000 仟股。
3. 普生預計 114 下半年度將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64,825	251,926	(12,899)	(5)
營業毛利	**62,706**	**7,535**	**(55,171)**	**(88)**
營業損益	**(169,936)**	**(215,783)**	**(45,847)**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782)	(6,331)	11,451	64
稅前淨利 (損)	(187,718)	(222,114)	(34,396)	(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損)	(199,847)	(221,822)	(21,975)	1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損)	(199,847)	(221,822)	(21,975)	11

差異分析：分析兩期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以上且變動比率達 20% 以上。
本期營業毛利與營業損益各減少 55,171 仟元與 45,847 仟元，主因係 113 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趨緩，檢測之需求減少，使本公司營收減少，營運虧損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 113 年銷售預測係依據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等因素做預估。此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市場，不斷提升服務品質，滿足客戶及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三) 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依普生集團未來重點業務類別之主要產品線聚焦推展國內外市場銷售，快速調整產品組合及新產品開發，拓展新國際市場及強化既有客戶的銷售及合作關係。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113 年度)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113 年度)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3 年度)	現金剩餘數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17,123	(116,110)	150,701	(69)	251,645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出 116,110 仟元，主要係應收帳款減少與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555,037 仟元，主要係支付新竹縣 AI 智慧園區新建工程款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1,705,738 仟元，主要係長短期營運資金借款增加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虧損之主要原因：

係因投資精準醫療創新產品及投資高附加價值銷售產品，加上新冠肺炎疫情趨穩，檢測之需求減少所致。

(二) 改善計畫：

重新調整產品組合及客戶群。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普生集團未來將於原有的轉投資架構下，聚焦重點業務別發展：數位醫療診斷、精準醫療、數位化醫療服務、抗菌胜肽保健產品及新藥開發，整合集團生物科技研發、生產製造、行銷管理能量，以創造更大的股東利益。

六、風險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僅維持業務必要之基本外匯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及背書保證之情事，所有作業皆已考慮風險狀況審慎執行。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新冠肺炎分子核酸檢驗試劑，快篩及 ELISA 檢驗試劑之開發。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科技改變 (包括資通安全風險) 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生物科技產業之技術發展變化，並著手評估可能之影響，以符合市場潮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若有影響企業形象或違反法令之情形，將組成專案小組，擬定對策因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

本公司為應付全球精準大健康 Liquid Biopsy 檢測市場及 IVD CDMO 市場快速需求，於民國 109 年度取得新竹縣國際 AI 智慧園區產業專用區 (一) 之土地地上權，預計將於民國 110 年至 113 年間於該 AI 智慧園區興建廠房以擴大營運動能。此次興建廠房預估共需資金新臺幣 25 億元，除以 5 億元自有資金支應外，另外 20 億元資金計畫以銀行融資之方式取得。

預計廠房興建完成之後將擴大本公司在精準醫療 Liquid Biopsy 檢測市場及全球客戶 CDMO 事業需求之營運規模，有助於本公司未來持續投入高階精準檢測醫材、CDMO 事業與蛋白新藥之研究開發，對強化本公司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接軌國際市場，成功找到代工合作夥伴具有正面之效益。

預計廠房興建完成之後將擴大本公司在精準醫療 Liquid Biopsy 檢測市場及全球客戶 CDMO 事業需求之營運規模，有助於本公司未來持續投入高階精準檢測醫材、CDMO 事業與蛋白新藥之研究開發，對強化本公司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接軌國際市場，成功找到代工合作夥伴具有正面之效益。

2. 可能之風險

(1) 外部資金無法取得之風險：

本次興建廠房所需之外部資金來源主要為銀行融資，因所需資金金額龐大，故若銀行融資之資金無法全額籌足，將可能造成廠房興建計畫失敗。

(2) 廠房興建成本上漲之風險：

此次新冠肺炎疫情雖然為全球帶來巨大的災難損失，但也改變人們平常的消費模式，為不少產業帶來景氣成長復甦之契機，引發各類市場缺工、缺料的熱潮，相對的亦為營建產業帶來缺工、缺料之跡象，增加未來廠房興建成本上漲之疑慮。

(3) 未來利率上漲或銀行緊縮銀根之風險：

銀行融資取得資金之成本為未來每月定期需支付之銀行利息，若未來銀行因景氣變化調升貸款利率或公司營運因外在因素變化導致銀行要求提前償還貸款，將增加公司利息費用提高或營運資金需求大幅增加使公司經營雪上加霜。

3. 因應措施

(1) 因應外部資金無法取得之風險：

截至 113 年底建廠融資額度已核貸故無此風險

(2) 因應廠房興建成本上漲之風險：

截至 113 年底已完成廠房興建且已取得權狀故無此風險。

(3) 因應未來利率上漲或銀行緊縮銀根之風險：

為降低利率變動及銀行緊縮銀根之風險，本公司將隨時視營運狀況調整借款部位，或視資本市場狀況必要時辦理現金增資，償還部份銀行聯貸以降低利息費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來源與銷貨對象，在考量營運策略與產業特性下一直朝分散進銷貨集中風險之目標而努力，以期維持穩定之經營績效。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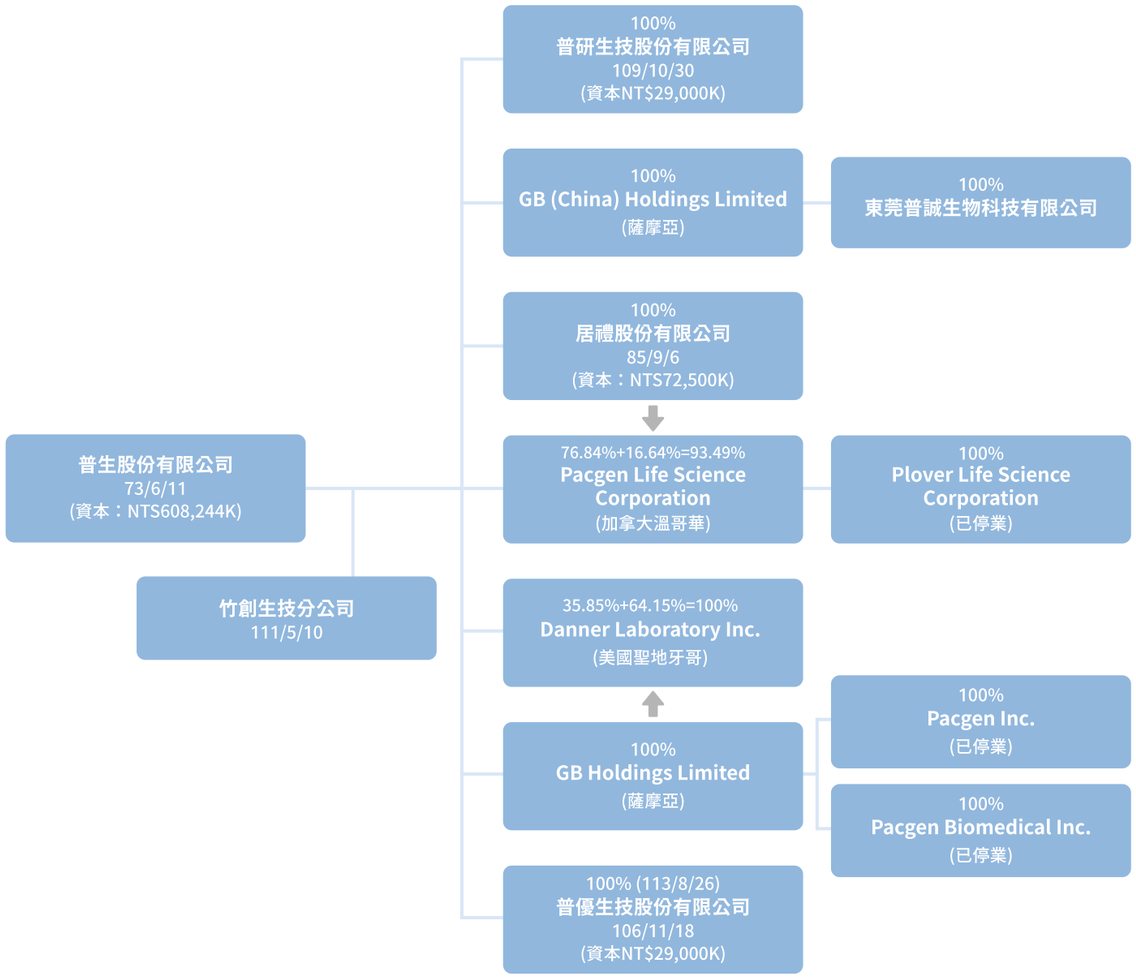

註 1：113/9/23 普生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NT$10,000K

註 2：113/8/26 普生取得普優 100% 股權控制

註 3：113/9 竹創分公司及普優已遷址至 AI 大樓 (智慧一路 99 號)

註 4：113/9 Pacgen 完成股權轉換 (普生 76.84% 及居禮 16.64% → 93.49%)

註 5：113/7/26 居禮完成現金增資 NT$18,750K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居禮（股）公司	1996.09.06	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6 號	NT$72,500,000	醫療器材之租賃及買賣業務
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2004.04.23	Suite 1500 701 West Georgia Street Vancouver, BC Canada V7Y 1C6 CANADA	CAD $16,715,362.47	傳染性疾病、免疫系統疾病、新藥及新治療開發
Pacgen Inc.	2012.06	63 Peters Canyon Road Irvine,CA 92606 USA	US$60,000	營運佈局及事業發展
Pacgen Biomedical Inc.	2012.09	63 Peters Canyon Road Irvine,CA 92606 USA	US$10,000	營運佈局及事業發展
GB Holdings Limited	2015.04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2,100,000	控股公司
Danner Laboratory Inc.	2015.10	5230 Carroll Canyon Road, STE 114, San Diego, CA 92121	US$2,391,527	細菌與病毒性感染檢測
GB (China) Holdings Limited	2016.04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220,000	營運佈局及事業發展
東莞普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6.12	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台灣高科技園桃園路 1 號莞台生物技術合作育成中心 5 棟 503B 室	RMB1,480,000	醫療器材之買賣業務
普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0.30	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6 號	NT$29,000,000	醫療器材之買賣業務
普優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11.	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 99 號	NT$29,000,000	化學材料及精密儀器之製造批發業務

(3)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推定爲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範圍爲檢驗試劑製造銷售及醫院管理業務及傳染性疾病、免疫系統疾病、新藥及新治療開發。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居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林孟德 林孟慧	7,250,000	100.00%
	監察人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陳嘉尚		
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林孟德 林孟慧	75,833,708	93.49%
Pacgen Inc.	董事長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6,000,000	100.00%
Pacgen Biomedical Inc.	董事長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1,000,000	100.00%
GB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2,100,000	100.00%
Danner Laboratory Inc.	董事長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5,363,054	100.00%
GB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220,000	100.00%
東莞普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1,480,000	100.00%
普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孟德 林宗慶 林孟慧	29,000,000	100.00%
普優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林宗慶 林孟德 林孟慧	29,000,000	100.00%
	監察人	普生（股）公司代表人： 陳嘉尚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稅後淨利	每股盈餘（元）
居禮股份有限公司	NTD	72,500	133,136	77,645	55,491	43,149	(21,455)	(22,994)	(3.17)
Pacgen Life Science Corporation	CAD	16,715	181	459	(278)	46	(586)	(596)	(0.01)
Pacgen Inc.	USD	60	5	18	(13)	0	0	0	-
Pacgen Biomedical Inc.	USD	10	50	50	0	0	0	0	-
GB Holdings Limited	USD	2,100	199	0	199	0	0	(496)	(0.24)
GB (China) Holdings Limited	USD	227	33	0	33	0	0	1	0.00
Danner Laboratory Inc.	USD	2,992	603	453	150	664	(742)	(742)	(0.20)
東莞普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RMB	1,480	75	84	(9)	1,123	(7)	(46)	NA
普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29,000	34,462	22,611	11,851	34,340	(7,287)	(5,933)	(0.20)
普優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29,000	58	144	(86)	0	(142)	(142)	(0.0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相關資訊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請參閱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企業財務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 (或轉換) 價格、實際認購 (或轉換) 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無。

五、其他揭露事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載明事項：無。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oh care 歐克威爾

溫和抗菌新選擇

專爲嬰、幼、兒童設計　打造口腔微生態

全球獨家專利成分 P113+ 抗菌胜肽

官方網站　FB粉絲團　官方Line@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台灣 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6 號
No.6, Innovation First Road,
Hsinchu Science Park,
Baoshan Township, Hsinchu
County, 300092, Taiwan R.O.C.

T 886-3-5779221
F 886-3-5779227
sales.group@gbc.com.tw
www.gbc.com.tw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宗慶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1 日刊印

Copyright © 2025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GBC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Biologicals Corporation

台灣 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6 號
No.6, Innovation First Road, Hsinchu Science Park,
Baoshan Township, Hsinchu County, 300092,
Taiwan R.O.C.

T 886-3-5779221
F 886-3-5779227
sales.group@gbc.com.tw
www.gbc.com.tw